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st秦岭

编号：临2011-006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1年水泥包装袋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与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祥烨建材公司签订采购水泥包装袋协议。
- 交易内容:本公司向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祥烨建材公司包装袋厂采购水泥包装袋。
- 关联人回避事宜: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安学辰先生按规定进行了回避。
- 本项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情形。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2011年度拟向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祥烨建材公司包装袋厂采购水泥包装袋,预计采购金额为1700万元。鉴于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祥烨建材公司法定代表人安学辰先生系本公司副董事长,上述采购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祥烨建材公司注册资本5273.9万元,法定代表人安学辰,经济性质为集体企业,经营范围为水泥包装袋、耐磨材料及配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建筑安装工程项目的施工(分支机构经营)、综合劳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聚炳烯及其再生料的购销;废旧物资的回收;石料加工;水泥制造技术人员交流;技术咨询。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是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祥烨建材公司包装袋厂生产

的水泥包装袋。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拟以市场价为基础协商定价，向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祥烨建材公司包装袋厂采购水泥包装袋，预计采购金额为1700万元。

五、进行关联交易目的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目的旨在于保证公司水泥包装袋的稳定供给，加强《秦岭牌》水泥包装袋的管理，防止假冒行为，有利于生产经营的稳定开展。

六、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意见：

我们作为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了公司关于2011年自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祥烨建材公司包装袋厂采购水泥包装袋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并听取了经营层的说明，现就该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要求，预计2011年自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祥烨建材公司包装袋厂采购水泥包装袋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必须的，关联交易定价按协议价和市场价格进行，体现了公平的原则，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 王福川 陈贵春 孙红梅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19日